

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對民間團體補(捐)助經費彙總表
113年度截至第4季止

單位:元

項次	補(捐)助機關	受補(捐)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(市)	受補(捐)助對象	補(捐)助事項或用途	核准日期	補(捐)助金額(含累積金額)	備註
1	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	桃園市	桃園市榮譽觀護人協進會	辦理觀護業務	113/01/09	1,500,000	
2	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	桃園市	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桃園分會	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	113/01/09	1,000,000	
3	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	桃園市	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桃園分會	辦理更生保護業務	113/01/09	1,300,000	